20171108 | 黃國昌 | 司法法制委員會 | 腐敗的考績制度 改革刻不容緩

影片: http://ivod.ly.gov.tw/Play/VOD/102258/1M/Y

逐字稿來源: 立法院公報

黃委員國昌:主席、各位列席官員、各位同仁。公務部門出現兩個嚴重的情況,一個是勞逸不均,另外一個是考績失靈,什麼叫做勞逸不均?我們看到過去這幾個月來,有許多非常辛苦的公務人員做到過勞死,工作上的負擔非常重,但是另外一方面,我們又看到某些公務人員上班時在打混、摸魚,甚至有些人還真的在養魚。在勞逸不均的情況下,考績制度真的有辦法反映公務人員工作認真的程度及工作表現嗎?還是都輪流打乙等?

主席: 請考試院李秘書長說明。

李秘書長繼玄:主席、各位委員。關於勞逸不均的狀況,各個機關並不一樣,所以不能一概而論。如果我們知道有這種狀況發生,我們也都會……

黃委員國昌:那還得要你們知道啊!本席直接這樣問好了,之前說考績制度要改革,推動到現在到底改了什麼?

李秘書長繼玄:立法院上屆會期請考試院、銓敘部擬定考績制度修改方案,今年 3 月 13 日我們行文給立法院,4 月 21 日已交付司法及法制委員會。從去年到 今年度,因為銓敘部都在忙著年改的事情,在修正年改相關子法及細則之後,就會 處理考績制度相關問題,剛才周部長也有答應在明年初會提出來……

黃委員國昌: 明年初才提得出來嗎?

李秘書長繼玄:會把這個案子……

黃委員國昌:在你們提出來以前,我們先來看看過去所發生的狀況,2,000 年第一次政黨輪替的時候,當時新政府想要大刀闊斧的改革,結果考績法沒有修改,而銓 敘部和人事行政局得到的結論是在還沒有完成修法以前,考列甲等的人數比例先以 50%為原則,最高不會超過 75%。實際運作的狀況是什麼?從 2006 年到 2015 年,原本的結論是公務人員考甲、考乙、考丙的比例,最高以 50%為原則,但是不要超過 75%,可是現在僵化的程度卻是年年甲等全部都是 75%的比例,這樣的現象考試院不會是今天才知道吧!考試委員每年花費納稅人大把的銀子去考察各國人事制度、銓敘制度,你們到底改了什麼東西啊!去年我本來就要把這些預算全部都刪掉,你們這些考試委員出國度假散心,帶著公務員幫忙提皮包,回來幫忙寫報告,改了十幾年,結果我們的考績制度還是一樣。秘書長和部長你們自己跟全國的公務人員講,目前我國的考績制度公平嗎?請大聲把你們的答案告訴大家,我們目前的考績制度公平嗎?秘書長你認為公不公平?你不敢回答公不公平是嗎?

李秘書長繼玄:這要看怎麼樣來界定這件事情……

黃委員國昌:所謂公平就是指表現好的、認真的、工作績效好的公務人員,應該要得到比較好的考績,而不是那些會拍長官馬屁、會抱大腿的人得到比較好的考績,請問你還有什麼其他的角度?

秘書長,你覺得我們現在的考績制度公不公平?

李秘書長繼玄:這要看從什麼角度來……

黃委員國昌:那你告訴大家你的角度是什麼嘛!

李秘書長繼玄: 我們基本上都是綜合名實, 然後以實證主義的態度來處理……

黃委員國昌: 請問部長,你覺得現在的考績制度公不公平?

主席:請銓敘部周部長說明。

周部長弘憲:主席、各位委員。現在的考績都要經過考績委員會……

黃委員國昌: 所以很公平是嗎?

周部長弘憲:大致上……

黃委員國昌:如果很公平就不用改了啊!請你們展現一點改革的魄力給國人看,不 要像以前的舊官僚一樣啦!

周部長弘憲:要改革的是制度的部分,就實際的運作而言,我想……

黃委員國昌:現在實際的運作公不公平?你先回答我這個問題就好了。如果你連有沒有發生問題、問題在哪裡都沒有掌握,那又如何侈言要推動改革?如果你認為現在就已經很公平、沒有問題,那就不要改了啊!所以我才會先請教你們,你們有沒有 sense 到問題的存在以及問題在哪裡,請問你覺得現在的制度公不公平?

周部長弘憲:制度當然要改,但就實際運作而言,我想……

黃委員國昌: 現在實際的運作狀況是公平的嗎?

周部長弘憲:我相信各個機關的考績委員會,還有最後由首長來核定時都是……

黃委員國昌: 都是公平的嗎?

周部長弘憲:對,都是根據……

黃委員國昌:現在請你來解釋以下的現象,以簡任、薦任、委任不同官等的人考甲等、乙等、丙等的比例來看,簡任高官甲等的比例是 93%,薦任只有 77%,委任慘到只有 67%,這是用 75%的 base line 得出的結果,剛才我已經說過,每年的考績制度已經僵化到甲等的比例全部都是 75%,2001 年宣示的改革目標是以50%為原則,最高只能調到 75%,結果卻僵化成全部都是 75%。我們再來看看不同的官等,簡任高官表現得都特別好,所以他們得甲等的比例高出薦任、委任這麼多,是不是委任的基層人員一天到晚都在混,所以得甲等的比例比較低?剛才秘書長也提到實證,那我們就來看看這個實證的結果,請問這是高官在欺負基層人員,抑或這是系統性的問題,我國的基層人員本來就比較差,所以給他們甲等的比例比較低?

周部長弘憲: 乙等並不代表工作績效及各方面不好……

黃委員國昌: 但是系統性得出的結果就是這樣,所以你要解釋啊!

周部長弘憲:乙等也是表現良好啊!

黃委員國昌: 所以你的意思是只要甲、乙加起來差不多就好了?那你為什麼不把甲等的給委任?現在丙等的比例只有 0.3%,如果你今天在立法院給大家的答案是不管委任、薦任或簡任,甲等和乙等加起來差不多,那就是在欺騙社會,真的是睜著眼睛說瞎話。以上是關於中央的部分,接下來我們來看看地方的情況,簡任甲等的比例為 96%,薦任只有 78%,委任剩下 68%,如果這不是高官在欺負基層人員的話,請問這是什麼?

周部長弘憲: 高階人員的職責程度及工作表現各方面……

黃委員國昌: 他們的表現比較好就對了, 你的意思是這樣嗎?

周部長弘憲:因為這是由考績委員會及首長來評斷……

黃委員國昌:對不起,我無法茍同你這樣的解釋,全國基層公務人員看了這樣的結果,恐怕只有「心寒」兩個字可以形容。2000 年新政府要大力推動改革時,今天在座的蔡宗珍部長也曾參與過一項研究計畫,就考績制度要如何改革的問題,洋洋灑灑的寫了厚厚的一本,我全部都拜讀了,結果呢?你們花錢搞研究計畫,說要推動改革,結果推動到 2017 年的今天,不僅是死水一灘,而且是高官欺負基層。面對這樣的考績制度,你們竟然還敢在國會裡面自豪的說,除了制度以外,在實際的運作上面是很 ok 的。本席再說一次,我無法苟同部長剛才的說法。我等你們提出法案,關於考績法的改革法案,希望你們趕快送到立法院來。對於全國的公務人員,我們希望對於表現好、認真的、努力的人給予優等,甚至給予特優我都贊成,而不是像現在這種齊頭式的平等,這只是形式的平等,然後高官去欺負基層人員,像這種腐敗的考績制度一定要改革。